

荃灣潮州公學

校友校董選舉章程

(一) 參選資格

1. 凡本會年滿 18 歲之會員均有資格獲提名成為校友校董候選人。
2. 如有下列情況，有關校友便不能獲提名為校友校董：
 - (i) 他/她是學校的在職教員；或
 - (ii) 他/她不符合《教育條例》第 30 條所載有關校董的註冊規定；或
 - (iii) 他/她已連任三屆校友校董。
3. 候選人在參選時不論其所屬界別，不可同時出任多於一個界別的校董，例如同時出任家長校董及校友校董。如兩個界別於同一時間舉行選舉，候選人亦不可同時參選兩個界別的校董選舉。

(二) 人數及任期

1. 校友校董的人數為一人，任期為兩年，為該年度 9 月 1 日起至隔年的 8 月 31 日止。
2. 是次選舉中，獲票數最多的候選人，將獲註冊為校友校董。如投票結果顯示票數相同，選舉主任則以公開抽籤方式決定誰獲提名註冊為校友校董。

(三) 參選提名

1. 參選者須由 2 名會員提名參選。
2. 參選人須繕寫政綱 / 參選抱負以作競選參考，並填妥提名表格於 6 月 20 日至 7 月 6 日下午 5 時前親身交回母校 / 填妥 Google Form 提名表格於 6 月 20 日至 7 月 6 日下午 5 時前提交。
3. 如候選人數目相等於空缺數目，則由候選人自動當選。

(四) 選舉程序

1. 候選人資料將於 2022 年 7 月 8 日於學校網頁公佈。
2. 投票期為 2022 年 7 月 8 日（星期五）至 2022 年 7 月 20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5 時正。
3. 開票及點票將於截止投票日 2022 年 7 月 20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5 時正後隨即進行，由選舉主任負責及最少一名幹事委員監票。

(五) 投票方法

校友會員於投票期內往母校二樓校務處領取選票，填妥後把選票放入投票箱(投票箱設在二樓校務處)。

- ✧ 一人一票進行
- ✧ 投票人必須年滿18歲之校友會會員

